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毕业设计（论文）是在本科教育阶段达成毕业要求、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为了切实做好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努力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规范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按照《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 (试行)》（校教字[2016]84号）文件，特制定本办法。

**一、教学目的**

毕业设计（论文）是要求学生运用所学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进行综合实践训练，培养其提出问题、分析并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进行研究、开发、创作、设计的初步能力，包括选题、文献检索与阅读、开题、方案制订、实验设计与操作、调查研究、信息技术应用以及论文撰写等能力；培养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创新与创业精神，培养实事求是、虚心好学、刻苦钻研、开拓进取的科学精神。

**二、教学基本要求**

1.培养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高尚的职业道德；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

2.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使学生获得为毕业后从事专业工作奠定基础的专业训练。

3．进一步训练和提高学生的问题分析能力、解决方案的设计与开发能力、复杂问题研究能力、实验及数据分析能力、社会影响分析能力、外语应用能力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以及查阅文献资料和文字表达等基本技能。

**三、教学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各研究室主任、教学秘书任成员，全面负责全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在主管教学副院长领导下，由教务办公室统一管理与协调，各研究室负责组织安排具体工作。

各研究室主要负责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安排指导教师、论文进行过程的检查、论文答辩、成绩评定、论文工作总结等。每届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及相关材料要在答辩后一周内收齐整理，交给学院教务办公室。由学院教务办公室编号登记，造册归档。

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查工作小组，负责进行毕业设计（论文）整个过程的检查并提交检查报告。

1. **指导教师职责**

1.应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每位教师指导同一届学生人数一般不超过5名。

2.积极承担教学任务，教书育人，为人师表。

3.拟定毕业设计（论文）课题，下达毕业设计（论文）任务，制定指导方案。

4.加强学术诚信教育。教育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及时纠正学术不端行为，必要时向学院申报取消学生答辩资格。

5.严格落实教学要求。按照专业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大纲与教学标准要求，认真落实教学内容。加强学生综合实践能力、主动创新精神以及独立思考与批判性思维能力的培养。

6.确保指导精力投入。指导教师应确保对学生指导次数与时间，及时检查工作进度与工作质量；每月进行阶段性检查，提出评价和指导。定期向研究室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7.指导教师对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实施全程有效监督与指导。每周对每个学生指导时间1学时以上。因公出差，2周内需学院主管教学院长批准；超过2周，需经教务处批准，并事先布置好学生任务，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8.认真审查毕业设计（论文）成果。审查定稿毕业设计（论文），审查内容包括外文文献翻译、文献综述、程序、论文等；审查答辩资格，指导学生做好答辩准备。承担在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的校内指导教师，与校外指导单位合作做好毕业设计（论文）的各项工作。

9.撰写年度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总结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情况，还应就指导学生对复杂工程问题以及毕业要求的达成度进行较为详细的分析。

**五、学生守则**

1.努力学习、勤于实践、勇于创新，独立保质保量完成毕业设计（论文），不弄虚作假，不抄袭他人的成果，否则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为[不及格](http://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8996530&ss_c=ssc.citiao.link" \t "_blank)。

2.尊重指导教师，虚心向老师学习，接受指导和检查。

3.遵守纪律，保证每天8小时学习时间，赴外的学生应遵守所在单位作息时间。

4.遇事或生病，如请假1至2天，须经指导教师批准；请假3天以上，须经学院批准；累计旷课5天（含）或请假2周（含）者，不能参加答辩，须重修。

5.调研或实验时，爱护仪器设备，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及有关部门规定，严禁在工作场所进行与工作无关活动等。

6.在毕业设计（论文）期间，认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记录本》（附件7），不填写者不能参加答辩。如果丢失，应及时办理补发手续，但以往的记录一律不得补填。

**六、教学过程管理及要求**

1.征集课题：向教师征集课题；受理学生自拟课题申请。教师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课题论证书》（附件1），提交给研究室。

课题应密切结合计算机专业大类培养目标、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大纲要求，内容与专业密切相关，具有相当的先进性、合适的深度和难度。

课题要有利于学生得到全面的训练，有利于巩固、深化和扩充所学的知识，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

1. 审题与定题：以研究室为单位审查论证所征集的课题，并确定课题。

课题既要使大多数学生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又能使少数特别优秀的学生得到更好的培养和锻炼。

如多名学生共同参与同一研究项目，应要求学生不仅完成协作部分内容，还要完成自己的独立部分工作，题目名称要有区别。

审核课题数量应大于应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人数（1.2倍以上）。

课题性质分为工程类与研究类，其中工程类论文选题应不少于80%。

3.选题：将审定后的课题公布，进行课题师生双向选择，并汇总选题结果。由研究室为单位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汇总表》（附件2），提交给学院。

题目一经选定，不应随意改变。如内容必须变更，需重新履行审批手续；经过学生一段时间研究，或在中期检查时，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组讨论认为选题必须调整，应尽快办理变更程序。

4.下达任务书：指导教师对学生下达《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附件3），明确任务。

5.学生撰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文献综述》（附件4），包括国内外现状、研究方向、进展情况、存在问题、参考文献等，字数不少于3000字。要求查阅最新中外文参考文献不少于10篇。

6.学生撰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附件5）。

7.学生翻译外文文献（附件6），翻译字数不少于3000字；要求必须在中文译文中注明外文文献的出处并附原文；外文文献必须是国外正规出版的论文、著作、手册等；尽可能翻译以外语作为母语的作者的文献。

8.学院检查学生开题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质量。

9.开展研究：在教师指导下学生按计划开始毕业设计（论文）研究工作。指导教师督促学生认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记录本》（附件7）。

10.中期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指导教师精力投入情况；学生精力投入情况；任务书、文献综述、外文文献翻译、开题报告等完成情况及质量，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展等。检查工作分为指导教师与学生自查、学院检查。学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自查表》（附件8）。

11.论文撰写：指导教师结合专业特点指导学生规范撰写论文；学生参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撰写模板》（附件9）撰写毕业设计（论文），字数不少于2万字，提交指导教师审阅修改、定稿。指导教师对照《任务书》规定的任务和技术指标，对毕业设计（论文）成果进行考核。

12.论文查重：学院采用“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对所有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学术不端检测。检测合格的毕业设计（论文）方可参加答辩及成绩评定，终检不合格的毕业设计（论文）不能答辩。学术不端检测的合格标准为论文复制比小于等于20%。

13.程序检测：以研究室为单位，对学生提交的程序进行检测，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程序检测记录表》（附件10）。如果无法作测试，需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不能进行程序检测的情况说明》（附件11）。

14.答辩及成绩评定

（1）答辩资格审查：指导教师应全面审查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任务完成情况（含程序检测）、创新性、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程度、学术诚信、查重结果等，填写《吉林大学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资格审查表》（附件12）。表中指导教师意见，应不少于100字。主要内容有：

①学生是否较好地掌握了课题所涉及到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和专业知识；

②学生是否按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要求，独立完成了毕业设计（论文）各环节所必须完成的任务；

③毕业设计（论文）完成的质量和在完成过程中所表现的独立思考、独立工作、组织管理、表达、合作等各方面能力情况；

④毕业设计中所表现出的学习态度、学习纪律等情况；

⑤提出论文的优点与不足，指出论文解决的关键问题。

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给出相应评分，并指出学生是否可以进行答辩的结论。通过审查的学生方可参加答辩。

（2）答辩评审：所有毕业设计（论文）必须答辩。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各研究室可设若干答辩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任组长，答辩组由5-7名讲师及以上职称成员组成。

论文答辩程序：①学生陈述论文的主要内容及创新点。②答辩组提问，学生回答问题。③答辩组集体讨论并为论文写出详细答辩评审意见，给出相应评分，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审表》（附件13）。答辩评审意见应根据学生实际完成质量及答辩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价（不少于100字）。

每个学生答辩时间不得少于20分钟。

答辩评审学院实行二次答辩制度。对答辩成绩为各研究室后10%的及格以上的毕业设计（论文）,以及各研究室拟推荐的校优秀论文，学院组织二次答辩；学生对答辩成绩不满意，提出书面申请（附件14），也可以参加二次答辩。

二次答辩的答辩组应由副教授及以上教师、院级督学、院教学委员会委员组成。毕业设计（论文）的答辩成绩以第二次答辩成绩为准。

第一、二次答辩，均须做好答辩记录，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记录》（附件15）。

（3）成绩评定

答辩小组根据开题小组评分（占20%）、程序检测评分（占20%）指导教师评分（占20%）、答辩小组评分（占40%）四个成绩，最终评定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成绩。

开题小组、程序检测、指导教师、答辩小组成绩均按百分制记，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最终成绩按五分制记。90—100为优秀、80—89为良好、70—79为中等、60—69为及格、59分及以下为不及格。

专业内成绩分布，优秀率不高于20%，良好率不高于45%，中等、及格、不及格总数不低于35%。

成绩评定应严格按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附件16）进行评分。

以研究室为单位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汇总表》（附件17），并标注参加学院二次答辩的学生名单。

《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审表》经学院答辩委员会主任审核签字备案。

15.总结

（1）调查学生满意度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结束后，在学生离校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环节调查，了解学生对毕业设计（论文）的教学管理的满意度，了解学生对能力提升的自我评价等信息。

（2）撰写工作总结

指导老师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分析表》（附件18）。

研究室主任撰写并提交本研究室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附件19）。

学院撰写并提交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

研究室与学院的工作总结报送教务处备案。

总结的基本内容包括：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概况，包括拟题与选题、任务书下达、开题、指导、过程管理、成绩评定、突出的指导教师及学生等情况；②具体实施情况，包括实践条件保障、实验与调查开展情况、成果与学生综合实践及创新能力提升；③本单位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有显著效果的做法与经验；④成绩分析；毕业要求的达成度分析；针对毕业设计（论文）题目进行“复杂工程问题”的符合度分析。⑤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⑥意见和建议等。

16.归档

学生根据答辩意见完善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修改毕业设计（论文）文本，按《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装订及排版要求》（附件20），将毕业设计（论文）装订成册，与其他归档材料一并交给指导教师，经指导教师审查通过后，以研究室为单位收齐，提交学院存档。

学生论文档案袋材料：(a)毕业论文；(b)附件1、3-8、10（或11）、12-13、15、24（限在校外做毕业设计的学生）；(c)有程序检测记录的论文需提交光盘（含论文电子版、程序、程序使用说明等）。

研究室归档材料：附件2、17、18、19。

学院归档材料：（a）学院成绩汇总表；（b）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总结。

**七、赴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管理及要求**

赴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同学，必须持有实习单位《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邀请函》（附件21），邀请函必须包含实习单位配备中级及以上人员来指导学生，能提供毕业设计工作环境，并保证学生在外期间的人身安全等内容。如实习单位没有此类的公函，可以参考学院提供的格式；如果实习单位有此类的公函，可以用实习单位提供的格式，但必须包含学院参考格式要求的几项内容。

学生填写《赴校外企事业单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申请表》（附件22），必须有学生家长签字，并征得指导教师同意批准，由辅导员和教学秘书签字批准后，到学院教务办公室填写《赴校外企事业单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承诺书》（附件23），才能离开学校到相关单位实习。

课题可以是学院下达的题目，学生利用企事业单位的条件与环境完成；也可以是经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的企事业单位的实际题目。

在校外实习阶段，每周至少一次与校内指导教师联系，汇报毕业设计（论文）的进展情况，否则论文不准答辩。学生在校外期间，遵守法律，遵守社会公德，树立良好的形象，遵守所在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工作，不做与论文无关的事，强化安全意识，确保在外期间的人身安全。

校内指导教师应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及时掌握学生工作质量和进度情况；要求校外指导老师检查、指导学生工作，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要求校外指导老师检查指导学生填写《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记录本》，作为对学生在校外期间工作及教师指导工作的考核依据。

学生赴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必须回学校答辩。校外工作结束后，校外指导老师写出综合评价（附件24）并提供有关资料作为考核依据。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意见，由校内指导教师依据掌握情况、校外指导老师综合评价和有关材料撰写。

校外指导老师写出综合评价以及提供的有关资料，要与毕业设计（论文）归档材料一起提交给学院存档。

**八、工作评价与奖励**

1．学校每年组织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评估，评估成绩名列前1/4的学院，颁发“毕业设计（论文）优秀管理单位”；评选表彰10个“毕业设计（论文）优秀管理专业（系）”；评选优秀毕业论文，授予学生“优秀毕业论文奖”，授予指导教师“优秀毕业论文指导教师”。

2．“毕业设计（论文）优秀管理单位”、“毕业设计（论文）优秀管理专业（系）”，作为院(系)目标责任制考核中本科教学工作考核的内容；“优秀毕业论文奖”作为教师的工作业绩考核内容。

**九、其他**

1.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生效，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细则》同时废止。

2.本办法由学院教务办负责解释。

附件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课题论证书

附件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汇总表

附件3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附件4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文献综述

附件5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

附件6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外文文献翻译

附件7：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记录本

附件8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自查表

附件9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撰写模板（待定）

附件10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程序检测记录表

附件1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不能进行程序检测的情况说明

附件12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资格审查表

附件13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审表

附件14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二次答辩申请表

附件15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记录

附件16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待定）

附件17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汇总表

附件18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分析表

附件19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研究室总结分析报告

附件20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装订及排版要求（待定）

附件21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邀请函

附件22学生赴校外企事业单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申请表

附件23学生赴校外企事业单位进行毕业设计（论文）承诺书

附件24吉林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校外指导教师综合评语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6年11月10日